

禁止內線交易執行情形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教育宣導事項：

- 一、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執行業務，並堅守保密原則，不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 二、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 三、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獲悉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其股票交易價格之消息時，在消息未公開或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買入或賣出本公司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之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 五、內部人新就(解)任及其關係人異動發生日起2日內，應向主管機關申報其相關資訊。提醒若您的配偶、未成年子女身份別有異動時，應立即告知公司，公司依法需在2日內申報內部人新就(解)任資訊。

本公司 114 年度就「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相關規定進行宣導，對新進人員宣導共 5 人次，對公司內部人宣導共 198 人次，對董事、經理人及相關受僱人宣導共 71 人次，違反內線交易次數為 0 。

檢調單位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至本公司進行調查及搜索，本公司於調查過程中完全依法配合檢調單位並提供一切必要資料，並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相關規定發佈重大訊息，惟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有後續進度。